中華民國 99 年 06 月 第 20 期

臺藝人事服務月訊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人事室編印

本室定期於每月上旬編製「**臺藝人事服務月訊**」，透過電子郵件傳送本校全體同仁參閱及刊載於人事室網頁。內容涵蓋人事法令宣導、人事業務報導、人事動態、勵志心靈小品、藝文展演活動訊息等。為本校同仁瞭解人事業務，透過本訊為溝通之橋樑，以期能為同仁們做更完善之服務，如有任何意見與批評，歡迎來信指教(電子郵件信箱：chieh0922@ntua.edu.tw)。

人 事 法 令 宣 導

一、依「**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第 12 條規定：專任專業技術人員之待遇、福利、退休、撫卹、資遣、年資晉薪等事項，依其聘任之等級，比照教師之規定；…。茲以大學專業技術人員之年資晉薪依上開規定係比照教師規定辦理，爰**專業技術人員職前曾任專任教師年資，其前後在校服務成績優良者，得併資辦理年資加薪或年功加俸**。【教育部 99.05.14 台人(二)字第 0990077874 號函】

二、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有關公立大專校院兼任行政主管職務之教研人員於請假期間，由同單位職員代理期間得否支領主管職務加給及專業加給。查「**公務人員加給給與辦法**」及「**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之適用對象為各機關組織法規中，除政務人員及民選人員外，**定有職稱及官等、職等之人員，並不包括教研人員，非屬加給辦法及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規定之範疇**。教師兼任之行政主管職務因未列由職務列等，以「**公立各級學校校長暨教師兼任主管人員主管職務加給支給標準表**」所列主管職務之相當職務列等為基準。另關於職員代理教師兼任之行政主管職務期間得否支給較高專業加給，**並非代理教研人員本職職務而併同代理兼任主管職務**，故渠等奉准代理兼任行政主管職務者，**其代理期間得按該兼任主管職務列等基準支給之加給僅限於主管職務加給，並不包括專業加給。**【教育部 99.05.14 台人(三)字第 0990073
589 號函】

總編輯/馬主任榮財　執編/謝潔如

三、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有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經分配至機關(構)學校實務訓練期間之訓練津貼，仍請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另 95 年 11 月 28 日公訓字第 0950011933 號書函略以：「高普初等考試及地方特種考試錄取經分配至機關(構)學校訓練人員，由各職缺所在之用人機關(構)學校依規定標準發給訓練津貼，其津貼內涵說明依...包含本俸與加給，其中專業加給，係依其【所占職缺】比照現職人員專業加給支給。.」即日起停止適用。【教育部 99.05.14 台人(三)字第 0990076395 號函】

人 事 業 務 報 導

一、教育部函送法務部編印 99 年 5 月反詐騙宣導資料，請同仁詳閱詐騙內容手法「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若接獲可疑詐騙電話，可透過刑事警察局「165 反詐騙專線」詢問及檢舉報案或向金融機構查詢，或電洽「110」報案。【教育部 99.05.20 台政字第 0990086463 號書函】

人 事 動 態

約用人員及專案人員異動

單位	姓名	職稱	動態	生效日期
文創處	黃登昱	專案經理	新進	99.05.03
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張燕萍	契僱化約用助理	新進	99.05.07
學生事務處 學生輔導中心	詹雅伶	約用助理	新進	99.05.17
藝術與文化政策 管理研究所	蘇珉萱	約用專案人員	新進	99.05.24
藝術博物館	盧麗旨	約用專案人員	新進	99.05.25

總編輯/馬主任榮財　執編/謝潔如

請挫折上一堂課

轉錄自網路文章

一位朋友談到了他的遭遇。約在十多年前，他因為信任，借給朋友 1800 萬元周轉。這位多年深交的好友是生意人，事業做得很大，住豪宅，出入有名車。只是兩個月後，這位「好朋友」從人間消失了，完全找不到訊息，聽說為了躲債跑到美國去了。而那 1800 萬瞬時成了收不回的死債。更讓人感慨的是在這個龐大數字裡，其中有 800 萬是這位朋友拉下臉向親朋好友借來的。事情發生之後，朋友變得很消沉，覺得人生沒有希望了。他開始封閉自己，不與人交往，心中充滿了怨與恨。直到他聽了一場演講，這場演講中的一個故事，徹底改變了他的觀念及接下來的人生際遇。

故事的內容是有一個人要開車回家，車子行駛在高速公路上，緊跟在一部貨車的後頭。貨車上堆滿了重物，不幸，車頂上固定貨物的繩子並沒有綁牢，東西瞬時落了下來，就在那緊張的分秒間發生了車禍。這個人雙腳因此斷掉，人生的後半輩子將在輪椅上度過，他充滿了怨恨。後來這個人的老師來看他，希望他能從痛苦中解脫出來，於是問了他幾個問題。老師說：「是誰選擇開車上路的？」「是我。」「是誰選擇在這個時間回家？」「是我。」「回家的路有那麼多條，是誰選擇走這條路？」「是我。」「高速公路上的車子這麼多，是誰選擇開在這部車的後面？」年輕人低著頭，若有所思地回答說：「還是我。」老師繼續說道：「東西沒有綁好，可能會落下來，這是已存在的事實，無論如何砸下來的結果是一定會發生的。如果沒有砸到你，也可能會砸到別人。但此刻的結果是誰讓它發生的呢？如果不是你選擇在這個時間上路，不是你選擇走這條路，不是你選擇跟在這部車的後面，甚至沒有保持足夠的安全距離，那麼即使東西掉下來，也沒有人會受傷，不是嗎？所以，你認為你究竟該不該負責任呢？」

故事中的這些對話像是禪宗的「棒喝」一樣，深深地敲擊著朋友過去這段灰暗的時光。是的!是他自己決定要借這 1800 萬元，而不是 180 萬元或 1.8 萬元。好友想通了，決定扛起一切責任。而就在那一刻，所有的怨恨都不見了。他理了頭髮，買了一套新西裝，重新開始為事業打拼。朋友比以前更努力也更謹慎了。後來不僅在短時間內償還了債務，並且重新為自己的工作找到定位，現在他已是一家知名的建設公司的董事長。

沒有人一生都是一帆風順的，每個人多多少少都會遭逢一些艱難險阻，會「被挫折上一堂課」。你可以選擇怪罪別人、詛咒老天爺不公平，但這些都不能改變事實。而若能從這些挫敗中吸取教訓，為自己負起責任來，那麼這堂「課」不管代價是多少，都是值得的。就從現在開始停止埋怨吧，你的未來將會從此刻與眾不同!



太極生現代書藝展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藝術博物館
展　　期：2010.06.01 至 2010.06.20（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地點：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研大樓一樓國際展覽廳





臺藝大校友太極生廖燦誠出生於臺灣宜蘭羅東，1977 年以第一名畢業於國立藝專夜間部美術科西畫組，油畫「年關」留校典藏，並獲該年度全省學生美展大專組書法第一名。1992 年因病全盲，憑藉著編織夢想的堅持，廖燦誠依觸覺代替視覺，在筆墨來回間畫出自己的天空。40 年來致力於現代書藝和前衛書道的創作與推展，對當代藝術思潮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此次在母校展出創作生涯四個時期：明眼時期（1950-1980）、獨眼龍期（1981-1992）、漆黑深谷（1993-2000）、希望之光（2001-迄今），發表臺藝大典藏作品「年關」、書畫、攝影、陶藝、銅雕等 61 件作品，有助本校師生與社會大眾認識現代書藝發展與其藝術創作成就。

總編輯/馬主任榮財　執編/謝潔如